
此乃要件請即處理

閣下對本補充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的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補充通函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補充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補充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olybdenum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93)

關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二日通函之補充通函

建議對本公司全資子公司提供擔保

及

二零一九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

本補充通函須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二日之通函一併閱讀。

臨時股東大會將按原計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一時正假座中國河南省洛陽市洛龍區開元大道239號鉬都利豪國際飯店國際會議廳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載於本補充通函第5至6頁。

臨時股東大會之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隨附於本補充通函。擬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持有人務請按隨附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該表格，並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

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三日

* 僅供識別

目 錄

	頁次
董事會函件.....	1
二零一九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	6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olybdenum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93)

執行董事：

李朝春(董事長)

李發本

非執行董事：

袁宏林

程雲雷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友貴

嚴治

李樹華

註冊辦事處：

中華人民共和國

河南省

洛陽市

樂川縣

城東新區

畫眉山路

伊河以北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敬啟者：

關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二日通函之補充通函

建議對本公司全資子公司提供擔保

及

二零一九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

1. 緒言

本補充通函應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二日之通函(「原通函」)一併閱讀。

本補充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擬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有關建議對本公司全資子公司提供擔保的特別決議案的相關詳情，及向閣下發出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之補充通告。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原通函所界定之詞彙與本補充通函所用之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公司章程第77條，當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十(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會議主席。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一日，董事會收到鴻商產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鴻商控股」)(其為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一日(即本補充通函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持有本公司約24.69%股權的股東)之書面通知，建議對CMOC BHR Limited(「CMOC BHR」，本公司全資子公司)提供擔保。

根據來自鴻商控股之通知，鴻商控股建議於臨時股東大會向股東提呈有關對CMOC BHR提供擔保之決議案。為促進本公司海外收購並推動海外業務的發展，董事會根據公司章程及相關的法律及法規，於臨時股東大會向股東提呈有關對CMOC BHR提供擔保之額外決議案。

根據中國法律及公司章程，建議對CMOC BHR提供擔保須待股東大會上的股東以特別決議案之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

載於原通函及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股東類別會議通告的其他資料保持不變。

2. 建議對全資子公司提供擔保

為促進本公司海外收購並推動海外業務的發展，CMOC BHR擬向國內或海外銀行申請本金不超過七億美元或其他等值幣種的貸款。根據相關銀行要求，本公司將就擬向CMOC BHR發放的貸款為CMOC BHR擔保其償還責任，期限為被擔保債務履行期滿之日起兩年。於本補充通函日期，CMOC BHR尚未簽訂貸款協議。

董事會進一步向股東尋求授權，以處理有關申請貸款及擔保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決定申請貸款的銀行、確定貸款條款及利率、簽署貸款協議及擔保相關文件以及處理相關備案審批程序。授權期限至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度股東大會召開之日。

建議對CMOC BHR提供擔保將以特別決議案提呈臨時股東大會審議及批准。

3. 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股東類別會議

臨時股東大會將按原計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一時正假座中國河南省洛陽市洛龍區開元大道239號鉅都利豪國際飯店國際會議廳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載於本補充通函第6至7頁。

載於原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二日的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股東類別會議通告的其他資料保持不變。有關將提呈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股東類別會議審議並批准的其他決議案詳情，以及有關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股東類別會議的資格、登記手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其他相關事宜，請參閱該等通告。

4. 委任代表安排

本補充通函隨附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隨附本公司寄發的臨時股東大會適用原通函的代表委任表格(「**臨時股東大會原代表委任表格**」)若填寫正確無誤及已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將仍然有效及在允許的範圍內適用。

就H股股東而言，不論閣下能否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務請將臨時股東大會原代表委任表格及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並須儘早且無論如何最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下午一時正)交回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適用於臨時股東大會原代表委任表格及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

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適用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三日的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所列載的補充決議案，並對原代表委任表格作出補充。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將不會影響閣下就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二日之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中所載的決議案所適當填寫的原代表委任表格的有效性。如果閣下已有效委任了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尚未填寫及寄回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閣下的代表將有權就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三日之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中所載的特別決議案代表閣下自行酌情投票。

股東有權委託一名或一名以上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只能指定其中一名代表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為避免疑問，如根據臨時股東大會原代表委任表格及／或臨時股東大會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委任不同的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而多於一名代表同時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則僅接受臨時股東大會原代表委任表格中所委任的代表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

隨附本公司寄發的H股股東類別會議適用原通函的代表委任表格將仍然適用及有效。

董事會函件

5. 推薦建議

獨立董事認為，公司本次擔保相關審批程序合法，不存在損害公司及投資者利益的情形。董事會認為，建議向CMOC BHR提供擔保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相關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承董事會命
洛陽樂川鋁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李朝春
董事長

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三日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olybdenum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93)

二零一九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二日有關二零一九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函(「原通函」)及通告(「原通告」)，當中列載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供股東批准的決議案詳情。

茲補充通告臨時股東大會將按原定計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一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南省洛陽市洛龍區開元大道239號鉬都利豪國際飯店國際會議廳舉行，以審議及酌情批准除原通告所載決議案外的下列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 5 「審議及批准有關為本公司間接控制全資子公司提供擔保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李朝春

董事長

中國河南省洛陽市，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三日

二零一九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

附註：

- (1) 上述決議案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三日之補充通函(「補充通函」)內。除非文義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另有界定，否則本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所用詞彙與補充通函中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2) 補充通函隨附載有上述決議案的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臨時股東大會補充代表委任表格」)。本公司寄發的臨時股東大會適用原通函的代表委任表格(「臨時股東大會原代表委任表格」)若填寫正確無誤及已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將仍然有效及在允許的範圍內適用。
- (3) 股東有權委託一名或一名以上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只能指定其中一名代表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為避免疑問，如根據臨時股東大會原代表委任表格及／或臨時股東大會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委任不同的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而多於一名代表同時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則僅接受臨時股東大會原代表委任表格中所委任的代表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
- (4) 臨時股東大會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如有)及其他相關授權文件(如有)，須在不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已於下文附註(5)列明，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臨時股東大會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後，H股持有人仍可依願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
- (5)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及聯繫資料為：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M樓
電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852) 2529 6087
- (6) 本公司位於中國主要營業地點的董事會辦公室的地址及聯繫資料為：

中華人民共和國
河南省
洛陽市
欒川縣
城東新區
畫眉山路
伊河以北
郵政編碼：471500
電話：(+86) 379 6860 3993
傳真：(+86) 379 6865 8017
- (7) 臨時股東大會預計不超過一日。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或代表的交通及住宿開支自理。

本補充通函(「通函」)的中、英文本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moly.com)。選擇透過本公司網站收取本公司的公司通訊(包括但不限於年度報告、財務摘要報告(如適用)、中期報告、中期摘要報告(如適用)、會議通告、上市文件、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及因任何理由以致在接收載於本公司網站的公司通訊上出現困難的股東，可即時要求以郵寄方式獲免費發送通函的印刷本。股東可隨時更改收取本公司之公司通訊的方式及語言版本的選擇。

股東可在合理時間給予本公司書面通知，要求索取通函的印刷本或更改收取本公司之公司通訊的方式及語言版本的選擇，該書面通知應交予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將該通知電郵至 chinamoly@computershare.com.hk。